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综合授信及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4月24日,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 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综合授信及提供抵押担保的议 案》,主要内容如下: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或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各银行申请合计 金额为人民币 5.1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资金贷款、银行 承兑汇票、国际或国内贸易融资等信用业务。 经公司与银行协商,公司的部分授 信额度须以公司或子公司的资产向银行提供综合授信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2025年各银行综合授信情况

序号	行 别	申请金额(亿元)
1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5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90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23
4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50
合 计		5. 13

2、提供综合授信抵押担保情况

关于向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 将以公司或子公司资产为其自 身向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寒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 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城东支行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分 别申请不超过 1.5 亿元、1.9 亿元、1.23 亿元和 0.5 亿元的人民币授信提供抵押 担保,具体抵押资产的范围、价值由双方协商确定,并以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关于2025年度综

合授信及以公司或子公司资产为公司前述授信业务提供抵押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